

## 職場多元化或推動性別平等政策及實施情形

### ● 性別平等及多元化

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聯合國《世界人權宣言》、《全球盟約》、《國際勞動組織公約》等各項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，並制定「勤美股份有限公司人權政策」，尊重職場人權、安全勞動環境、反歧視、多元溝通管道等權利，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，不因性別、種族、國籍、年齡、信仰而有所差別對待與任何形式之歧視，禁止任何強迫勞動與童工雇用。人權關注事項包括：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、杜絕不法歧視以合理確保工作機會均等、禁止強迫勞動、身心健康與工作平衡、多元溝通管道。

所有的管理制度均符合當地勞動法令，並將相關制度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供同仁查閱。同時設有獨立申訴信箱，由稽核室專責受理。114 年度未發生任何違反人權、強迫勞動及童工雇用相關之情事。

為提供安全安心的工作環境，本公司制定「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」及「勤美股份有限公司禁止工作場所性騷擾之書面聲明」，並於員工入口網站 (EIC)、文管中心及佈告欄等內部溝通管道公告周知，員工、派遣勞工以及求職者一併適用。依據前述辦法及聲明，設置員工申訴專用信箱及專線，由總管理處人力資源暨行政部受理。

114 年度未接獲職場性騷擾投訴案件。114 年度共計進行 3 堂職場平權暨性騷擾防治數位課程宣導與 10 堂實體課程，員工總訓練時數達 440.05 小時。

#### 【員工族裔指標】

類別	佔全體員工比例%	佔管理職級比例%
中華民國國籍	72.96%	100%
外國籍	26.06%	-
原住民	0.98%	-

註：以 114/12/31 在職人數統計。

#### 【女性多元指標】

指標	百分比
女性佔總員工	29.70%
女性佔所有主管	28.00%
女性佔基層主管 (經理級以下)	28.13%
女性佔高階主管 (經理級(含)以上)	27.78%

註：以 114/12/31 在職人數統計。

## 【男女比例佔比】

性別	人數	比例
男性	213	70.30%
女性	90	29.70%

註：以 114/12/31 在職人數統計。

## ● 薪酬平等

勤美訂有完善的薪酬與績效評核制度，按職等及職務敘薪，不因性別、年齡而有所差異，亦符合當地最低薪資規定，同時透過組織管理指標與團隊目標，衡量績效達成度，以此作為晉升、調薪、員工酬勞及年終暨績效獎金發放之參考依據。績效評核頻率及執行內容因應產業與職務性質，由各營運單位依規章確實執行外，並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，由獨立董事擔任委員，審議經理人之薪資政策。

## 【薪酬平等指標】

類別	男性	女性
管理人員	1.43	1
非管理人員	1.1	1